

工務計劃項目第 684TH 號
十一號幹線（元朗至北大嶼山段）

- (一) 興建行車隧道、行人跨管通道、地面行車道、高架行車道、地面上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高架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行人路／樓梯、行人天橋及相關樓梯、地面通道、高架通道、行人隧道及相關樓梯、升降機和美化市容地帶；
- (二)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地面行車道，並改建為地面上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行人路／樓梯、斜坡和行政用地及營運用地；
- (三)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地面上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，並改建為地面行車道和斜坡；
- (四)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行人路／樓梯，並改建為地面行車道、地面上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斜坡、青馬管制區營運用地和建築物／建構物；
- (五)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美化市容地帶，並改建為地面行車道、地面上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行人路／樓梯和斜坡；
- (六) 永久封閉部分現有通道，並改建為地面行車道、地面上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斜坡、建築物／建構物和行政用地及營運用地；
- (七) 永久封閉並拆卸部分現有地面行車道、行人路／樓梯和通道；
- (八) 暫時封閉並重建部分現有地面行車道、高架行車道、地面上中央分隔帶／安全島、行人路／樓梯、通道和青馬管制區營運用地；
- (九) 拆卸部分現有隔音屏障；
- (十) 拆卸並重建部分現有懸臂式隔音屏障；
- (十一) 影響現有政府前濱及／或海床，以興建海堤、青龍大橋和一個臨時躉船轉運站；以及

(十二) 進行附屬工程，包括斜坡穩固、土力、擋土牆、渠務、污水收集系統、水務、公用設施、照明設備、環境美化、機電和屋宇建築工程、安裝街道裝置、交通輔助設施和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，興建海堤、斜坡、直立式隔音屏障、懸臂式隔音屏障、半開放式隔音屏障、直立屏障，興建供隧道營運而設的行政用地及營運用地和建築物／建構物，並興建臨時躉船轉運站。

完